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海事局文件

长海通航〔2016〕148号

长江海事局关于设置 长江安徽段航行锚地（三江口锚地）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为缓解长江安徽段锚地不足问题，进一步增强该水域通航安全保障能力，长江航务管理局在长江下游太子矶水道三江口水域建设了长江安徽段航行锚地（三江口锚地）。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位置及范围

长江下游太子矶水道出口处左岸，主航道外，控制点坐标为：A(X: 3393920.8, Y: 526427.5)；

B(X: 3393776.5, Y: 526517.3);

C(X: 3394570.2, Y: 527790.2);

D(X: 3394714.5, Y: 527700.3);

锚地水域由 4 座界限标志标识。

二、锚地用途

供 5000 吨级散货、杂货船舶锚泊使用。

三、有关要求

(一) 严禁危险品船舶在此水域锚泊。

(二) 船舶锚泊不得超出水域范围，不得遮挡助航标志。

(三) 锚泊期间，船舶应按规定留足人员值班，正确显示锚泊信号。



长江海事局办公室

2016年4月28日印发
